

湖南永一会计师事务所 文件 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湘永内审字[2021]第 0002 号

审 计 报 告

湖南江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江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面按照《金融企业会计制度》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湖南江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湖南江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湖南江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

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金融企业会计制度》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湖南江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湖南江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湖南江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

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湖南江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湖南江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本报告一式肆份。

湖南永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 永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一日

已审，请与审计报告合并使用

资产负债表

单位：湖南江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12-31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代号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项目 代号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80,056,391.79	1,387,253,297.59	31	向中央银行借款	600,000,000.00	650,765,200.00
2	贵金属			32	联行存放款项	1,077,692.82	
3	存放联行款项		5,116,476.61	3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3,592,470.00	2,327,170.00
4	存放同业款项	873,548,316.38	746,067,307.50	34	拆入资金		
5	拆出资金			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	衍生金融负债		
7	衍生金融资产			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8	吸收存款	7,785,426,282.51	8,284,187,112.98
9	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39	应付职工薪酬	5,683,887.08	10,967,337.92
10	应收利息	35,998,049.41	39,363,015.05	40	应交税费	1,951,233.97	1,701,180.90
11	应收股利			41	应付利息	87,422,503.15	112,134,178.00
12	其他应收款	82,998,720.70	47,581,145.11	42	应付股利		
13	发放贷款和垫款	4,720,462,613.90	4,848,401,906.96	43	其他应付款	9,628,210.91	15,101,175.56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703,270.00	50,255,840.00	44	预计负债		
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06,155,771.45	1,700,324,439.63	45	应付债券		
16	长期股权投资	69,200,000.00	69,200,000.00	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	投资性房地产			47	其他负债	99,875.00	202,330.00
18	固定资产	45,299,363.07	51,116,087.23	48	负债总计	8,494,882,155.44	9,077,386,015.36
19	在建工程	46,809,439.51	47,017,768.79	49	所有者权益：		
20	固定资产清理			50	实收资本(股本)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21	无形资产	3,505,688.93	313,788,120.43	51	其中：法人股股本	126,210,000.00	126,210,000.00
22	长期待摊费用			52	自然人股股本	83,790,000.00	83,790,000.00
23	抵债资产	413,089,917.38	433,652,037.08	53	资本公积	20,321,970.85	20,321,970.85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	减：库存股		
25	待处理财产损益			55	盈余公积	149,689,649.65	152,689,649.65
26	其他资产			56	一般风险准备	131,602,615.57	131,602,615.57
27				57	其他综合收益	911,961.33	226,421.01
28				58	未分配利润	120,419,249.68	146,943,739.57
29				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2,945,417.08	661,784,396.65
30	资产总计	9,127,827,572.52	9,739,170,442.01	60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9,127,827,572.52	9,739,170,442.01

单位负责人：

陈群胜印

主管会计负责人：

李华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罗琴

复核：

罗琴

制表：

范贵萍印

利润表

单位：湖南江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上年数	本年数
1	营业收入	303,817,298.84	301,899,431.41
2	(一) 利息净收入	226,680,311.87	207,488,596.78
3	利息收入	332,351,865.97	333,453,009.64
4	利息支出	105,671,554.10	125,964,412.86
5	(二)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2,580,898.89	24,700,386.45
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4,371,002.52	26,861,578.72
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790,103.63	2,161,192.27
8	(三)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412,284.45	69,073,872.56
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四)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五)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六) 其他业务收入	143,803.63	636,575.62
13	二、营业支出	275,247,564.49	259,431,822.85
14	(一) 税金及附加	2,315,478.82	3,456,408.24
15	(二) 业务及管理费	105,305,419.48	108,607,013.75
16	(三) 资产减值损失	167,626,666.19	147,368,400.86
17	(四) 其他业务成本		
1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569,734.35	42,467,608.56
19	加：营业外收入	2,525,735.82	13,539,337.67
20	减：营业外支出	610,121.52	2,434,036.78
21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30,485,348.65	53,575,909.45
22	减：所得税费用	30,485,348.65	23,575,909.45
23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000,000.00
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	少数股东损益		
26	六、每股收益：		
27	(一) 基本每股收益		
2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复核：

制表：

陈群胜印

陈群胜

李兴华印

李兴华

罗琴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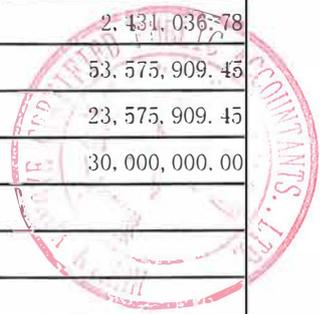
罗琴

罗琴印

罗琴

范萍印

范萍



已审，请与审计报告合并使用

现金流量表

单位：湖南江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行次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497,495,830.47	685,814,479.30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50,765,200.00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15,646,305.32	321,038,884.02
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3,907,335.79	1,006,853,363.32
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75,040,259.49	88,944,414.63
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309,608,634.46	775,145,670.74
1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3,413,930.28	90,187,256.24
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949,638.90	66,217,185.62
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994,619.90	44,509,334.29
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0,007,082.73	887,084,932.29
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900,253.06	119,768,431.03
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8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379,780,440.36	3,424,880,232.32
1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669,837.98	61,939,604.58
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1,238.01	3,155,044.33
2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46,451,516.35	3,489,974,871.23
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378,501,678.54	2,485,759,835.29
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5,807,167.41	19,251,170.83
2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14,308,845.95	2,505,011,006.12
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857,329.60	984,963,872.11
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00,000.00	4,260,000.00
3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0,000.00	4,260,000.00
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00,000.00	4,260,000.00
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42,923.46	1,105,992,303.14
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1,981,347.49	1,595,989,044.35
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2,224,270.95	2,701,981,347.49

行长（主任）：

李兴印

处（科）长：

罗琴

复核：

罗琴

制表：

范贵

已审，请与审计报告合并使用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湖南江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行次	本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10,000,000.00	20,321,970.85		149,689,649.65	131,602,615.57	120,419,219.68	911,961.33		632,945,117.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二、本年初余额	4	210,000,000.00	20,321,970.85		149,689,649.65	131,602,615.57	120,419,219.68	911,961.33		632,945,117.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3,000,000.00		26,524,519.89	-685,540.32		28,838,979.57
（一）净利润	6						30,000,000.00			30,000,000.00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7							-685,540.32		-685,540.32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8							-685,540.32		-685,540.32
（1）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							-685,540.32		-685,540.32
（2）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10									
2.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1									
（1）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2）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13									
（3）计入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中的金额	14									
3.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	15									
4.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16									
5. 其他	17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						30,000,000.00	-685,540.32		29,314,459.6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									
3. 其他	22									
（四）利润分配	23				3,000,000.00		-3,475,480.11			-475,480.11
1. 提取盈余公积	24				3,000,000.00		-3,000,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5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26									
4. 其他	27						-475,480.11			-475,480.11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9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1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32									
5. 其他	33									
四、本年年末余额	34	210,000,000.00	20,321,970.85		152,689,649.65	131,602,615.57	146,943,739.57	226,421.01		661,781,396.65

行长（主任）：

李兴华印

李兴华

处（科）长：

罗琴

罗琴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湖南湘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行次	上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10,000,000.00	20,321,970.85		149,689,649.65	131,602,615.57	121,733,962.49		633,348,198.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二、本年初余额	4	210,000,000.00	20,321,970.85		149,689,649.65	131,602,615.57	121,733,962.49		633,348,198.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1,314,742.81	911,961.33	402,781.58	
（一）净利润	6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7							911,961.33	911,961.33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8							911,961.33	911,961.33	
（1）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							911,961.33	911,961.33	
（2）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10									
2.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1									
（1）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									
（2）转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13									
（3）计入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中的金额	14									
3.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	15									
1.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16									
5. 其他	17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							911,961.33	911,961.3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1									
3. 其他	22									
（四）利润分配	23						-1,314,742.81		-1,314,742.81	
1. 提取盈余公积	2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5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26									
4. 其他	27						-1,314,742.81		-1,314,742.81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9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31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32									
5. 其他	33									
四、本年年末余额	34	210,000,000.00	20,321,970.85		149,689,649.65	131,602,615.57	120,419,219.68	911,961.33	632,945,417.08	

行长（主任）：

李兴印 

复核：

罗琴 

制表：

范贵萍 

湖南江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湖南江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华农商银行或本行）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取得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1100559536404R；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永州监管分局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编号：B1092H343110001；法定代表人：陈胜群；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壹仟万元整；经济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地址：湖南省江华县沱江镇翠华路。

湖南江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由原江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通过股份制改制组建而成，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立足县城，服务“三农”、服务社区、服务中小企业，自主开展各项银行业务，主要为农民、农业、农村经济发展提供金融服务，并以此促进城乡经济协调、健康发展的股份制地方金融机构。

2. 所属行业性质和业务范围

行业性质：金融业

经营范围：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3. 主营业务和提供的劳务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业务；办理票据承兑、贴现；代理发行、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办理银行借记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

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险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行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除所得税费用按照应付税款法核算以外，其余均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本行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

本行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并采用借贷记账法记账。

4. 会计计量属性

财务报表项目以历史成本计量。

本期报表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原始期限不超过三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包括存放中央银行的备付金、存放同业活期款项、原到期日在三个月内的存放同业定期款项、拆放同业款



项、买入返售证券及市场上流通的短期债券投资等货币性资产。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包括现金、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及自购买之日起3个月内到期的存放同业和拆放同业。

7. 存放款项

存放款项是在中央银行、其他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存入的用于支付清算、提取及缴存现金的款项，以及按吸收存款的一定比例缴存中央银行的准备金存款等，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和存放同业款项。存放款项，应按实际存放的金额入账。

8. 拆放同业

拆放同业是指因资金周转需要而在金融机构之间借出的资金。资金拆放应按实际拆出的金额入账。

9. 贴现

贴现是指向持有未到期商业汇票的客户或其他金融机构办理贴现的款项。金融企业办理贴现，应按票面金额入账。

10.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交易

买入返售交易为买入资产时已协议于约定日以协定价格出售相同之资产，买入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对交易对手的债权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列示。卖出回购交易为卖出资产时已协议于约定日回购相同之资产，卖出的资产不予以终止确认，对交易对手的债务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中列示。买入返售协议中所赚取之利息收入及卖出回购协议须支付之利息支出在协议期间按实际利率法确认为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11.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行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行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财务担保合同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行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

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行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本行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行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行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行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6) 金融资产重分类

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判断依据：

- 1) 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 2) 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
- 3) 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 4) 其他表明本行没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重大的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需经董事会审批后决定。

12. 应收款项

本行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行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本行的坏账确认标准为：对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责任，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时经公司批准确认为坏账。

2) 本行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坏账发生时，冲销原已提取的坏账准备。坏账准备不足冲销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贷款和垫款

除对已经识别的减值贷款单独进行减值损失评估外，本行定期对贷款组合的减值损失情况进行评估。对于在单独测试中未发现现金流减少的贷款组成的贷款组合，本行对该组合是否存在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的迹象进行判断，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的减值迹象包括有可观察数据表明该组合中借款人的支付状况发生了不利的变化（例如，借款人不按规定还款），或出现了可能导致组合内贷款违约的国家或地方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等。对具有相近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和客观减值证据的贷款组合资产，管理层采用此类似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作为测算该贷款组合未来现金流的基础。

14. 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方法

呆账准备核算方法：本行采用备抵法核算呆账损失。呆账准备包括一般准备及专项准备。

1、呆账准备提取范围

对承担风险和损失的债权和股权资产计提呆账准备，具体资产（会计科目）包括：贷款（含抵押、质押、担保等贷款、应收再贴现款项、应收转贴现款项）、信用垫款（含银行承兑汇票垫款、信用证垫款、担保垫款

等)、贴现(含贴现、买入外币票据)、待处理抵债资产、信用卡透支、进出口押汇、拆借拆出(含调出调剂资金、拆放银行业、拆放金融性公司、买放返售贷款、买入返售票据、买入返售债券)。应收利息(不含贷款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短期投资(不含采用成本与市价孰低法或公允价值法确定期末价值的证券投资 and 购买的国债本息部分的投资)、长期投资(不含采用成本与市价孰低法或公允价值法确定期末价值的证券投资 and 购买的国债本息部分的投资)、入股省市联社资金、存放同业款项(含存放其他同业款项、存入境外同业款项、存出保证金、存放联社款项)。

呆账准备中的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范围为本行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贷款(含抵押、质押、担保等贷款、应收再贴现款项、应收转贴现款项)、信用贷款(含银行承兑汇票垫款、信用证垫款、担保垫款等)、贴现(含贴现、买入外币票据)、待处理抵债资产、信用卡透支、进出口押汇、拆借拆出(含调出调剂资金、拆放银行业、拆放金融性公司、买放返售贷款、买入返售票据、买入返售债券)。



2、呆账准备提取比例

(1) 一般准备

一般准备年末余额为不低于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的年末余额的1.5%。

(2) 相关资产减值准备

以本行上述表内外信贷资产按风险分类(五级分类)的结果为基础,结合实际情况,如对借款人的还款能力、财务状况、抵押担保充分性等的评价,充分评估可能存在的损失,分析确定各类信贷资产应计提损失准备总额。

贷款损失准备包括专项准备和特种准备两种。专项准备具体计提比例为正常类1.5%、关注类贷款3%、次级类贷款30%、可疑类贷款60%、损失类贷款100%。对特定国家、地区或行业发放的贷款,根据贷款的风险程

度和收回可能性，分析确定各类信贷资产应计提特种准备。

非信贷资产的五级分类和相关减值准备的计提标准参照贷款五级分类的标准。

根据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对未纳入五级分类管理的其他资产的风险予以合理估计并提取资产减值准备。提取的非信贷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质量提高时，在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范围内转回，增加当期损益，发生的呆账损失冲减已计提的呆账准备金；已冲销的资产损失，以后又收回的，其核销的相关资产减值准备予以转回，增加当期损益。

15.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③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④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

⑤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

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其他采用成本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的情形。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①.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③.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④.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⑤. 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行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行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0	
			20%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

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政策。

1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行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行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8.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行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系统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行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行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部分计量，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9.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按其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孰低进行后续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抵债资产，计提减值损失。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行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

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活期存款

活期存款是指金融企业吸收存款单位和居民个人存入的可随时取用的存款。单位和居民个人活期存款应按实际存入的款项入账。

22.向中央银行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是指金融企业向中央银行借入的临时周转借款、季节性借款、年度性借款以及因特殊需要经批准向中央银行借入的特种借款等。向中央银行借款应按实际借入款项入账。

23.同业存款

同业存款是指金融企业之间因发生日常结算往来而存入本企业的清算款项。同业存款应按实际存入本企业的款项入账。

24.同业拆入

同业拆入是指金融企业从金融机构拆入的款项。同业拆入应按实际拆入的款项入账。

25.应付利息

应付利息是指金融企业根据存款或债券金额及其存续期限和规定的利率，按期计提应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利息。应付利息应按已计但尚未支付的金额入账。

26.存入保证金

存入保证金是指金融企业按保险合同约定接受存入的保证金，包括存入理赔保证金、存入信用险保证金。存入保证金应按实际存入的金额入账。

27.长期存款

长期存款是指金融企业吸收存款单位和居民个人存入的1年（不含1年）以上的定期存款。



28.委托贷款业务

委托贷款是指本行接受委托，由客户（作为委托人）提供资金，由本行（作为受托人）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而代理发放和监督使用并由本行协助收回的贷款，风险由委托人承担。委托贷款在表外列示；委托人提供的资金，按照本行实际收到金额列入委托资金科目，本行按照委托人意愿发放贷款时按照实际发放或投出金额计入委托贷款科目。

本行进行委托贷款业务只收取手续费，不代垫资金，不承担风险。收取的手续费，根据收入确认条件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予以确认。

29.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1）辞退福利

本行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当本行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的职工内部退休计划比照辞退福利处理，符合职工薪酬准则规定的确认条件时，按照内退计划规定，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之间期间、公司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的职工薪酬

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



辞退福利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应的产品成本、劳务成本、资产成本及当期损益。

30.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1. 受托业务

本行以被任命者、受托人或代理人等受托身份进行活动时，该委托活动所产生的资产与该资产偿还客户的保证未包括在本报表内。

本行代表第三方贷款人发放委托贷款，记录在表外。本行以代理人身份按照提供资金的委托人的指令发放委托贷款给借款人。本行与这些第三方贷款人签订合同，代表他们管理和回收贷款。委托贷款发放的标准以及所有条件包括贷款目的、金额、利率和还款安排等，均由第三方贷款人决定。本行对与这些委托贷款有关的管理活动收取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平均确认收入。委托贷款的损失风险由第三方贷款人承担。

32. 其他长期负债

其他长期负债应当按照负债本金以及确定的利率按期计提利息，分别



计入工程成本或当期利息支出

33.收入及支出确认原则和方法

(1)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于产生时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净值的利率。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贷款损失。如果本行对未来收入或支出的估计发生改变，金融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亦可能随之调整。由于调整后的账面价值是按照原实际利率计算而得，变动也记入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一组类似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利息收入将按原实际利率和减值后的账面价值计算。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已提供有关服务后且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计时确认。

(3) 汇兑收益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行且有关收入的金额可以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汇兑收益。

34.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本行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更为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行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或其他更为系统合理的方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35. 所得税

本行所得税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年度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二) 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年度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三)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年度内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六、主要税项

本行主要应纳税项及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依据
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	应税收入
城建税	5%	流转税应征额
教育费附加	5%	流转税应征额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一)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 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库存现金	61,370,989.66	58,959,261.0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018,685,402.13	1,328,294,036.59
合 计	1,080,056,391.79	1,387,253,297.59

其中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明细如下：

类 别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准备金存款	1,018,685,402.13	1,328,294,036.59
缴存财政性存款	0.00	0.00
合 计	1,018,685,402.13	1,328,294,036.59

(二) 存放系统内款项

项 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存放省外	0.00	0.00
存放省内-短期存放款	873,548,316.38	746,067,307.50
合 计	873,548,316.38	746,067,307.50

(三) 央行专项扶持资金

项 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央行专项扶持资金	16,230,000.00	16,230,000.00
合 计	16,230,000.00	16,230,000.00

(四) 应收利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贷款利息	12,498,808.63	13,576,804.16
应收债券利息	22,916,343.50	25,320,378.08
信用卡利息	436,230.61	465,832.81
其他利息	146,666.67	0.00
合 计	35,998,049.41	39,363,015.05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2,819,487.57	6,637.50	9,393,817.00	121,688.79
1-2年	1,723,849.00	28,829.40	1,965,963.69	595,638.60
2-3年	0	0.00	1,595,320.84	48,049.00
3年以上	39,766,415.03	1,275,564.00	36,661,784.00	1,270,364.00
合 计	84,309,751.60	1,311,030.90	49,616,885.53	2,035,740.39

其中主要欠款单位列示如下：

行名	内容	金额	占总金额比例
总行	长期股权投资预付款 (入股冷水江溢价部分)	36,486,000.00	73.54
总行	预付2020年度省网络建设资金	1,832,300.00	3.69
总行	垫付2015年股金现金分红个税	1,547,271.84	3.12
总行	垫付置换不良贷款付江华县自然资源局土地报批前期经费2020年市网络建设资金	1,000,000.00	2.02
合计		40,865,571.84	82.36

(六) 发放贷款和垫款

1、贷款的五级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五级分类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正常类	429,291.23	479,200.75
关注类	17,471.22	18,416.02
不良贷款总额	66,468.96	23,085.55
其中：次级类	5,002.24	2,584.46
可疑类	60,591.01	20,171.99
损失类	875.71	329.10
不良贷款比例	12.95	4.43
合计	513,231.40	520,702.32
加：利息调整	-66.49	-33.38
报表余额	513,164.91	520,668.94
减：贷款损失准备	41,118.65	35,828.45
报表账面价值	472,046.26	484,840.49

2、贷款前十大户情况

单位：万元

前十大贷款户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1 开元江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950.00	4,950.00
2 江华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4,900.00	4,900.00
3 湖南瑶珍粮油有限公司	4,900.00	4,900.00
4 江华瑶族自治县神州瑶都城乡供水有限公司	1,952.00	3,756.00
5 江华瑶族自治县天和百货有限公司	4,784.00	4,780.00
6 永州潇源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300.00	4,300.00
7 江华瑶族自治县裕民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300.00	4,300.00
8 永州爱塞丽雅商贸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500.00	3,500.00
9 永州帝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800.00	3,800.00
10 永州市子尧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3,700.00	3,700.00
合计	41,086.00	42,886.00

3、贷款按担保方式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式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信用贷款	34,597.20	56,000.77
保证贷款	20,782.74	11,936.84
抵押贷款	355,253.29	357,204.56
质押贷款	49,794.31	48,930.03
信用卡透支	40,210.21	40,657.24
贴现资产	12,593.64	5,972.88
合计	513,231.40	520,702.32
加：利息调整	-66.49	-33.38
报表余额	513,164.91	520,668.94
减：贷款损失准备	41,118.65	35,828.45
报表账面价值	472,046.26	484,840.49

4、按行业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所在行业	年末余额	备注
1	采矿业	3,030.00	1,320.60
2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7,830.22	19,927.89
3	房地产业	3,800.00	5,491.00
4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346.99	449.46
5	建筑业	39,524.66	25,577.69
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077.78	2,937.36
7	教育	3,148.61	1,371.42
8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2,766.89	4,040.62
9	农、林、牧、渔业	55,793.34	62,186.74
10	批发和零售业	43,428.82	39,337.02
1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687.70	3,469.20
12	卫生和社会工作	14,286.12	16,893.39
1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433.92	3,034.11
14	制造业	29,268.72	24,883.61
1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55	55.00
16	住宿和餐饮业	25,083.46	19,555.14
1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651.79	8,543.12
18	金融业	0	1.00
19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0	25.80
20	个人贷款	2,42,423.74	234,972.03

16 付息国债 17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49,887.71	2.70
16 付息国债 17	稠州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70,510.97	2.84
16 付息国债 17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782,301.35	2.86
16 付息国债 17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935,255.47	2.84
16 付息国债 17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870,510.97	2.84
16 付息国债 20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659,582.70	3.02
16 福建债 02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49,008.45	2.86
16 江苏债 03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3.05
16 国开 13	宏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756,695.29	3.18
16 农发 10	华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565,728.83	3.50
16 农发 10	宁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462,036.36	3.55
16 农发 10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019,774.82	3.51
16 农发 10	泰康资产管理公司	10,473,981.54	3.54
16 农发 1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924,072.66	3.55
16 进出 03	新乡县农村信用联社	30,284,478.70	3.13
16 国开 05	川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369,275.28	3.48
16 国开 0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380,732.57	3.47
18 兴业绿色金融 01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238,502.06	3.29
16 金光纸业 MTN00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5.50
19 三一 MTN00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3.65
19 付息国债 1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959,257.37	2.80
19 付息国债 1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959,257.37	2.80
19 付息国债 11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961,161.84	2.80
19 付息国债 13	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909,077.74	2.99
19 付息国债 1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9,800,464.90	3.00
19 付息国债 1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9,852,982.45	2.98
19 付息国债 1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9,844,176.05	2.98
19 付息国债 13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46,793.52	2.91
19 付息国债 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58,491.86	2.91
20 付息国债 08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904,227.72	2.91
19 付息国债 0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426,904.24	3.00
19 付息国债 06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213,452.11	3.00
19 付息国债 06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306,779.16	3.15
20 付息国债 08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498,951.86	3.14
20 付息国债 08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362,962.64	3.22
20 付息国债 08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458,088.68	3.32
20 付息国债 08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9,469,758.54	3.31

报表余额	1,715,527,439.63
减：减值准备	15,203,000.00
报表账面价值合计	1,700,324,439.63

(九)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对象名称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冷水江农村商业银行	60,000,000.00	0.00	60,000,000.00	0.00
双牌农村商业银行	9,000,000.00	0.00	9,000,000.00	0.00
湖南省农村信用合作社联社	200,000.00	0.00	200,000.00	0.00
合计	69,200,000.00	0.00	69,200,000.00	0.00

(十)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69,870,334.85	22,972,422.65	46,897,912.20
机器机械设备	2,037,153.00	2,032,658.65	4,494.35
电子设备	23,262,991.84	19,643,776.81	3,619,215.03
运输工具	1,367,974.06	1,367,974.06	0.00
其他	998,401.09	381,811.69	616,589.40
合计	97,536,854.84	46,398,643.86	51,138,210.98
减：减值准备			22,123.75
报表账面价值合计	97,536,854.84	46,398,643.86	51,116,087.23

(十一) 在建工程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种类	工程地点	年末金额
界牌装修在建工程	房屋及建筑物	界牌支行	201,840.00
江华农商银行四联支行在建工程	房屋及建筑物	江华县沱江镇四联村	3,000,000.00
小圩支行腾飞大道综合楼	房屋及建筑物	江华县小圩镇腾飞大道	24,000.00
桥市支行拆建办公综合楼	房屋及建筑物	桥市	51,411.88
码市支行综合楼在建工程	房屋及建筑物	码市支行	30,000.00
自助设备	房屋及建筑物	财富广场	2,586,800.00
涇天河支行营业用房	房屋及建筑物	涇天河镇	1,907,424.26
城南分理处拆建综合楼	房屋及建筑物	原沱江信用社旧址	154,915.21
冯乘路房屋(原鲤鱼井信用社房屋)	房屋及建筑物	冯乘路房屋	1,185,378.00

明华房地产 A-1218	房屋及建筑物	明华房地产	254,345.00
桥市支行在建工程	房屋及建筑物	江华县桥市	807,525.38
水口支行在建工程	房屋及建筑物	江华县水口镇	13,620,271.32
明华房地产在建工程	房屋及建筑物	明华房地产	439,000.00
小圩支行在建工程	房屋及建筑物	小圩镇	458,760.70
大路铺支行在建工程	房屋及建筑物	大路铺支行	6,165,763.01
龙华时代-财富广场门面订金	房屋及建筑物		13,490,000.00
桥头铺支行在建工程	房屋及建筑物		2,640,334.03
合计			47,017,768.79

(十二) 无形资产

资产类别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备注
土地使用权原值	4,897,372.46	318,785,458.46	
减：累计摊销	1,359,913.49	4,965,567.99	
减值准备	31,770.04	31,770.04	
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	3,505,688.93	313,788,120.43	
合计	3,505,688.93	313,788,120.43	

(十三) 抵债资产

项目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379,332,560.10	142,000.00	399,894,649.80	142,000.00
土地使用权	35,094,729.15	1,195,341.87	35,094,729.15	1,195,341.87
合计	414,427,289.25	1,337,341.87	434,989,378.95	1,337,341.87

(十四)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名称	年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金额
支农再贷款	600,000,000.00	50,765,200.00	0.00	650,765,200.00
合计	600,000,000.00	50,765,200.00	0.00	650,765,200.00

(十五) 央行拨付专项票据资金

类别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央行拨付专项票据资金	16,230,000.00	16,230,000.00
合计	16,230,000.00	16,230,000.00

(十六)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类 别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商业银行存放款	3,592,470.00	2,327,470.00
合 计	3,592,470.00	2,327,470.00

(十七) 吸收存款

性 质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单位活期存款	1,805,969,992.40	1,700,611,968.32
单位定期存款	0.00	0.00
个人活期存款	2,681,022,578.19	2,757,196,210.82
个人定期存款	3,180,606,777.29	3,700,748,003.30
银行卡存款	333,971.20	473,299.12
财政性存款	8,661,764.59	9,808,581.48
应解汇款	3,974,227.61	4,415,116.93
保证金存款	104,856,971.23	110,933,933.01
合 计	7,785,426,282.51	8,284,187,112.98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工资	5,205,312.00	10,616,161.00
职工教育经费	351,176.92	351,176.92
补充养老保险费	127,398.16	0.00
合 计	5,683,887.08	10,967,337.92

(十九) 应交税费

税种/费种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75,528.23	65,456.14
应交教育费附加	75,528.22	65,456.15
应交印花税	30,000.00	20,000.00
应交所得税	296.28	296.28
应交代扣个人所得税	77,932.68	63,913.74
未交增值税	1,510,564.42	1,309,122.85
其他	181,384.14	176,935.74
合计	1,951,233.97	1,701,180.90

注：年末实际应缴税费以纳税汇算清缴结果为准。

（二十）应付利息

项目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单位定期存款应付利息	0.00	0.00
个人定期存款应付利息	86,923,850.31	111,624,255.90
财政性存款应付利息	3,096.54	3,868.83
个人活期应付利息	272,923.67	287,025.09
单位活期应付利息	217,511.28	213,993.54
保证金存款应付利息	5,121.35	5,034.64
合计	87,422,503.15	112,134,178.00

（二十一）其他应付款

（1）账龄分析

项目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坏账准备	年末金额	坏账准备
（一）1年以内	7,662,628.73		12,748,493.38	
（二）1-2年	423,050.00		639,600.00	
（三）2-3年	1,247,178.64		400,550.00	
（四）3年以上	295,353.54		1,312,532.18	
合计	9,628,210.91		15,101,175.56	

（2）其中主要欠款单位列示如下：

内容	金额	占总金额比例
土地置换贷款(政府部分)	4,515,682.54	29.90%
土地置换贷款利息(政府部分)	2,280,598.02	15.10%
部室及网点负责人岗位考核保证金	700,000.00	4.64%
案件防控保证金专户	563,000.00	3.73%
案防及经营目标考核	532,136.00	3.52%
合计	6,509,759.00	56.89%

（二十二）股本金

（1）股本金结构

项目	年初金额	比例%	年末金额	比例%
法人股本	126,210,000.00	60.10	103,320,000.00	49.20
自然人股本	83,790,000.00	39.90	106,680,000.00	50.80
合计	210,000,000.00	100.00	210,000,000.00	100.00

备注：股东变更已于2020年12月15日全部在湖南省股权登记管理中心有限公司进行登记确权，暂未进行账务调整。

(2) 主要股东明细：

序号	股东名称	2019年12月31日持股情况	
		持股金额	占比(%)
一、法人股东：			
1	江华瑶族自治县城西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1,000,000.00	10
2	湖南通天旅游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1,000,000.00	10
3	江华瑶族自治县金牛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1,000,000.00	10
4	江华众鑫民生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00.00	10
5	湖南湘汉九鼎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8,400,000.00	4
6	江华瑶族自治县黄茶坪水电站(普通合伙)	4,200,000.00	2
7	江华双龙置业有限公司	4,200,000.00	2
8	永州帝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20,000.00	1.2
	小 计	103,320,000.00	49.2
二、前十大自然人股东：			
		持股金额	占比(%)
1	钱志军	3,822,000.00	1.82
2	岑常孝	2,520,000.00	1.2
3	周书敏	1,575,000.00	0.75
4	蒋莉芳	1,365,000.00	0.65
5	廖红卫	1,260,000.00	0.6
6	刘儒志	1,050,000.00	0.5
7	唐庆贺	1,050,000.00	0.5
8	朱国庆	1,050,000.00	0.5
9	朱坦永	1,050,000.00	0.5
10	林桂平	1,050,000.00	0.5
	小 计	15,792,000.00	7.52



(二十三)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资本溢价	20,321,970.85	20,321,970.85
合计	20,321,970.85	20,321,970.85

(二十四)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法定盈余公积	68,307,743.90	71,307,743.90
任意盈余公积	81,381,905.75	81,381,905.75
合计	149,689,649.65	152,689,649.65

(二十五) 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一般风险准备	131,602,615.57	131,602,615.57
合计	131,602,615.57	131,602,615.57

(二十六)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11,961.33	226,421.01
合计	911,961.33	226,421.01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2019 年末数	120,419,219.68
加：2020 年度净利润	30,000,000.00
减：提取盈余公积	3,000,00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对所有者的分配	0.00
其他	475,480.11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0.00
2020 年末数	146,943,739.57

(二十八) 利息收入

项目内容	上年总额	本年总额
农户贷款利息收入	170,884,699.78	195,599,111.45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利息收入	117,320.12	100,198.45
农村企业贷款利息收入	92,198,799.79	80,532,517.06
非农贷款利息收入	22,702,574.75	8,865,937.02
信用卡透支利息收入	3,045,248.37	4,260,539.04
贴现利息收入	695.80	
垫款利息收入	675.68	
其他利息收入	152,654.86	193,677.3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12,575,017.78	
存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21,001,842.92	
拆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1,350,636.10	
拆放系统内款项利息收入	418,956.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7,902,743.08	
合计	332,351,865.97	289,551,980.34

(二十九) 利息支出

项目内容	上年总额	本年总额
单位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8,041,369.64	8,004,939.81
单位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196,450.72	
个人活期存款利息支出	8,863,628.29	9,315,496.07
个人定期存款利息支出	77,642,968.48	97,361,025.16
财政性存款利息支出	98,004.92	104,669.05
保证金存款利息支出	410,948.72	166,051.19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10,619,583.35	10,675,000.02
系统内拆入款项利息支出	22,687.50	
同业拆入款项利息支出	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159,903.62	323,817.32
其他利息支出	8,910.30	13,414.24
合计	105,671,554.10	125,964,412.86

(三十)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项目内容	上年总额	本年总额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收入	23,964,156.18	26,522,310.43
结算业务手续费收入	136,613.24	91,158.92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4,579.37	
网银业务手续费收入	96,710.26	118,169.11
外汇业务手续费收入	903.88	
账户管理费收入	33,753.98	28,267.38
其他	134,285.61	101,672.88
合计	24,371,002.52	26,861,578.72

(三十一)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目内容	上年总额	本年总额
银行卡业务手续费支出	419,741.43	352,297.73
结算业务手续费支出	1,230,052.10	847,314.33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	54,392.82	27,424.92
其他手续费支出	85,917.28	934,155.29
合计	1,790,103.63	2,161,192.27

(三十二) 投资收益

项目内容	上年总额	本年总额
债券利息收入	39,180,131.07	60,478,276.51
投资买卖差价	167,402.93	
股利	7,521,375.00	6,222,600.00
资金其他产品利息收入	7,543,375.45	2,372,996.05
合计	54,412,284.45	69,073,872.56

(三十三)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内容	上年总额	本年总额
其他	66,990.29	85,000.00
抵债资产租赁收入	76,813.34	551,575.62
合计	143,803.63	636,575.62

(三十四)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内容	上年总额	本年总额
营业税	0	0
其他税金及附加	2,315,478.82	3,456,408.24
合计	2,315,478.82	3,456,408.24

(三十五) 业务及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业务宣传费	4,620,306.15	交通工具耗用费	175,189.01
广告费	385,209.40	工伤保险金	3,381.00
印刷费	1,167,557.37	职工工资	40,550,480.28
业务招待费	1,394,466.81	职工福利费	5,467,286.73
电子设备运转费	2,832,197.50	职工教育经费	601,298.35
钞币运送费	1,356,246.00	工会经费	890,872.13
安全保卫费	1,236,831.46	劳动保护费	1,179,853.00
保险费	6,776,731.87	基本养老保险金	6,475,056.41
邮电费	1,090,529.87	基本医疗保险金	1,817,494.24
诉讼费	429,105.00	失业保险金	29,561.40
管理费		补充养老保险金	1,787,199.15
咨询费	200,142.00	补充医疗保险金	2,452,500.00
审计费	136,000.00	非货币性福利	101,824.40
公杂费	2,425,898.40	住房公积金	4,736,086.00
差旅费	1,706,592.77	取暖及降温费	154,950.00
水电费	873,984.79	租赁费	372,378.78
会议费	1,290,863.23	修理费	1,954,100.41
绿化费	281,366.05	低值易耗品摊销	381,288.91
理(董)事会费	132,872.80	固定资产折旧费	5,919,186.44
会费	35,400.00	劳务费	1,575,681.14
物业费	3,390.00	无形资产摊销	3,605,654.50
		合 计	108,607,013.75

(三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内容	上年总额	本年总额
贷款减值损失	167,083,195.29	132,343,691.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875,000.00	-412,5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2,365,000.00	5,412,50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3,470.90	724,709.49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卡减值损失		9,300,000.00
合计	167,626,666.19	147,368,400.86

(三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目内容	上年总额	本年总额
长款收入	21,000.00	13,320.00
罚没款收入	24,400.00	7,600.00
资产清理收益	935,506.96	
其他	1,544,828.86	13,518,417.67
合计	2,525,735.82	13,539,337.67

(三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内容	上年总额	本年总额
罚没支出	60,029.43	500,000.00
久悬未取款项支出	255.63	5,798.77
公益性捐赠支出	141,200.00	1,924,000.00
资产盘亏及清理损失	186,456.33	1,238.01
债务重组损失	222,180.13	
合计	610,121.52	2,431,036.78

(三十九) 所得税费用

项目内容	上年总额	本年总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485,348.65	23,575,909.45
合计	30,485,348.65	23,575,909.45

(四十) 表外科目表

项 目	年初金额	年末金额
重要空白凭证	372,662.00	361,790.00
承兑汇票	3,345,000.00	3,218,730.00
抵押物品价值	10,177,779,192.61	10,718,547,351.69
质押物品价值	2,230,440,322.71	2,621,485,807.27
表外应收利息	101,832,662.95	111,354,645.61
已核销资产	467,996,244.06	703,765,243.71
已置换资产	16,482,809.05	314,912,140.42
低值易耗品	2,718,881.06	2,775,761.29
合 计	13,000,967,774.44	14,476,421,469.99

(四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行次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	净利润	30,000,000.00	
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47,368,400.86	167,626,666.19
4	固定资产折旧	5,919,186.44	7,139,905.56
5	无形资产摊销	3,605,654.50	163,194.36
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7	固定、无形和其他长期资产处置、报废及盘亏的损失	1,238.01	-749,050.63
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	已发行债券利息支出(收益以“-”号填列)		
1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073,872.56	-90,607,994.52
11	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以“-”号填列)	-	-
1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02,047.42	19,790,923.68
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218,037.27	16,404,786.39
14	其他	107,659,561.12	
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900,253.06	119,768,431.03
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17	债务转为资本		

18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9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1	现金的期末余额	58,959,261.00	61,370,989.66
2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1,370,989.66	61,826,594.23
2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653,265,009.95	2,640,610,357.83
24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2,640,610,357.83	1,534,162,450.12
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42,923.46	1,105,992,303.14

八、或有事项

1. 2020 年度江华农商银行主要法律诉讼事项:

单位: 万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立案日期	未执行金额	所在信用社	法律生效文书号	实际执行情况
1	邹江	2020.3.13	30.81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299号	新申请
2	邹江	2020.3.13	200.00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300号	终结执行
3	邹波	2020.3.13	150.00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301号	终结执行
4	胡智忠	2020.3.9	48.97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302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5	杨涛	2020.3.9	49.99	沱江	(2020)湘1129民初303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6	赵霞	2020.3.16	84.67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399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7	廖乙姣	2020.4.15	55.94	沱江	(2020)湘1129民初667号	未执行
8	白戊娥	2020.4.15	80.00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666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9	胡亚琼	2020.4.15	350.00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672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10	任群	2020.4.15	25.00	沱江	(2020)湘1129民初671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11	王涛	2020.4.15	43.15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662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12	唐建华	2020.4.15	50.00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679号	新申请
13	贝江红	2020.4.15	99.95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661号	新申请
14	程义青	2020.4.15	60.00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669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15	骆忠右	2020.4.15	6.40	沱江	(2020)湘1129民初680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16	廖志华	2020.4.15	200.00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677号	新申请
17	岑秀玲	2020.4.15	15.00	沱江	(2020)湘1129民初675号	新申请

18	曾晶萍	2020.4.15	132.98	沱江	(2020)湘1129民初665号	未执行
19	周自强	2020.4.15	18.04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683号	未执行
20	黄帮发	2020.4.3	30.00	白芒营	(2020)湘1129民初524号	未执行
21	张文卫	202.4.16	200.00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690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22	陈敬凡	2020.5.12	99.80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955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23	陈虹达	2020.6.23	4.99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1133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24	蒋兴成	2020.5.28	70.64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1121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25	柏楚政	2020.7.13	14.03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1620号	新申请
26	涇天河旅游公司	2020.4.14	60.50	东田	(2020)湘1129民初1124号	新申请
27	杨秋莲	202.5.28	60.80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1123号	新申请
28	王优贫	2020.5.14	280.00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990号	新申请
29	蒋赛兵	2020.5.14	4.33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987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30	肖华	2020.4.21	4.95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1127号	未执行
31	赵宏发	2020.4.22	5.00	未竹口	(2020)湘1129民初937号	未执行
32	何智照	2020.5.28	11.30	沱江	(2020)湘1129民初1119号	新申请
33	欧阳美权	2020.5.20	5.00	沱江	(2020)湘1129民初1116号	未执行
34	彭文	2020.5.28	5.00	沱江	(2020)湘1129民初1120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35	蒋秋平	2020.5.28	5.00	沱江	(2020)湘1129民初1111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36	邹水奎	2020.5.28	2.72	沱江	(2020)湘1129民初1117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37	何水	2020.5.29	50.00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1312号	终结执行
38	张球辉	2020.5.29	170.00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1310号	终结执行
39	杨秋莲	2020.6.1	2.96	城南	(2020)湘1129民初1311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40	刘天祥	2020.5.29	220.00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1395号	终结执行
41	永州帝豪公司	2020.5.28	3,800.00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1313号	未执行
42	刘建禄	2020.6.9	3.60	大圩	(2020)湘1129民初1521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43	屈秋林	2020.6.9	199.32	大圩	(2020)湘1129民初1530号	新申请
44	杨福林	2020.6.9	399.90	大圩	(2020)湘1129民初1522号	新申请
45	左名龙	2020.6.9	20.00	沱江	(2020)湘1129民初1388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46	朱树平	2020.6.9	5.00	沱江	(2020)湘1129民初1387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47	朱群	2020.6.9	47.33	沱江	(2020)湘1129民初1383号	终结执行
48	黄俊波	2020.6.9	1,200.00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1390号	未执行
49	潘佳萍	2020.6.9	4.87	沱江	(2020)湘1129民初1394号	未执行
50	潘佳萍	2020.6.9	32.75	沱江	(2020)湘1129民初1396号	新申请
51	谢娟	2020.7.14	127.59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1617号	终结执行
52	义红华	2020.7.14	80.00	沱江	(2020)湘1129民初1623号	终结执行
53	余金奎	2020.7.14	200.00	沱江	(2020)湘1129民初1622号	终结执行
54	费文胜	2020.7.22	60.00	大路铺	(2020)湘1129民初1671号	新申请
55	黄品辉	2020.7.22	2.00	苍松	(2020)湘1129民初1672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56	廖甫良	2020.7.22	1.60	苍松	(2020)湘1129民初1673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57	左正华	2020.7.22	5.00	苍松	(2020)湘1129民初1675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58	何德明	2020.6.1	4.89	城南	(2020)湘1129民初1182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59	何德明	2020.7.30	5.00	白芒营	(2020)湘1129民初1769号	终结执行
60	周里程	2020.8.11	10.00	沱江	(2020)湘1129民初1874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61	周里程	2020.8.11	35.00	沱江	(2020)湘1129民初1876号	新申请
62	陈军华	2020.8.11	5.00	沱江	(2020)湘1129民初1826号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63	蒋竹玉	2020.8.11	87.00	沱江	(2020)湘1129民初1879号	新申请
64	朱隆志	2020.8.11	4.51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1877号	未执行
65	伍志勇	2020.9.8	1,650.00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特103号	新申请
66	伍志勇	2020.9.8	47.30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特95号	新申请
67	谢明泉	2020.9.17	29.95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2143号	新申请
68	雷文斌	2020.9.17	4.17	涛圩	(2020)湘1129民初2152号	新申请
69	李定神	2020.9.17	5.00	涛圩	(2020)湘1129民初2151号	未执行
70	黎新龙	2020.9.17	5.00	涛圩	(2020)湘1130民初2150号	新申请
71	胡作笑	2020.9.17	4.00	涛圩	(2020)湘1132民初2148号	未执行
72	彭秀省	2020.9.17	4.95	涛圩	(2020)湘1133民初2147号	未执行
73	彭胜吉	2020.9.17	5.00	涛圩	(2020)湘1134民初2146号	未执行
74	彭胜吉	2020.11.2	4.88	涛圩	(2020)湘1129民初2403号	未执行

75	李谋检	2020.11.2	4.99	涛圩	(2020)湘1129民初2405号	未执行
76	范前明	2020.11.3	4.32	涛圩	(2020)湘1129民初2412号	未执行
77	杨宗清	2020.11.3	150.00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2406号	未执行
78	杨宗清	2020.11.3	35.00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2411号	未执行
79	李江波	2020.10.28	21.62	白芒营	(2020)湘1129民初2361号	未执行
80	熊天贵	2020.11.3	18.00	桥市	(2020)湘1129民初2408号	未执行
81	石茂林	2020.11.2	27.93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2399号	未执行
82	许秋生	2020.11.3	105.16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2409号	未执行
83	许秋生	2020.11.3	10.00	营业部	(2020)湘1129民初2410号	未执行
84	蒋星成	2020.11.3	9.76	桥市	(2020)湘1129民初2407号	未执行
	合计		11,495.29			

2、江华农商银行存在正常业务中发生法律诉讼事项，本行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事项不会对本行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九、高管薪酬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职务	个人年度考核结果	2019年任职时间	2019年核定薪酬					小计
					基本年薪	绩效年薪	任期激励收入	扣减薪酬	双十行激励薪酬	
1	陈胜群	董事长	称职	1月-12月	19.3	19.38	9.44	3.91	1.49	42.72
2	李兴华	行长	称职	1月-12月	17.37	17.44	8.5	3.52	1.35	38.44
3	唐庆贺	监事长	称职	1月-12月	16.41	16.48	8.03	3.33	1.27	36.32
4	胡景文	副行长	称职	1月-12月	15.44	15.51	7.56	3.13	1.2	34.18
5	郭交辉	副行长	称职	1月-12月	15.44	15.51	7.56	3.13	1.2	34.18
	合计				83.96	84.32	41.09	17.02	6.51	185.84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一般关联交易：朱坦军、吴永宏等共计贷款6,158.07万元。

2、重大关联交易：共计贷款4,397.30万元，其中：湖南蔬益园食品有限公司贷款2,500.00万元；伍志勇贷款1,897.30万元。

3、股东及关联贷款前十五大户情况：2020年末，本行股东及关联贷款前十五大户为6,626.24万元。

股东及关联贷款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年末贷款余额	年初贷款余额	备注
1	湖南蔬益园食品有限公司	10.00%	2,500.00	2,500.00	通天公司股东徐四顺为实际控制人
2	伍志勇		1,897.30	2,098.82	中心分理处支行长潘昌晓配偶
3	周楚雲		297.49	73.25	信贷管理部经理
4	朱坦军	0.30%	220.85	236.46	小圩支行客户经理
5	唐素芳		200.00	393.66	股权董事岑常孝配偶
6	吴永宏	0.20%	191.15	192.91	沱江支行长
7	陈胜群		168.02	211.15	董事
8	刘雄飞		162.75	166.48	中心分理处客户经理
9	欧学敏	0.17%	150.00	150.00	小圩支行长祝永健母亲
10	刘新舟		149.63	149.30	中心分理处客户经理
11	朱国庆	0.50%	148.70	120.53	白芒营支行长
12	朱恒	0.10%	139.40	113.98	审计部经理
13	易拥军	0.20%	137.55	140.63	桥市支行长
14	毛振鹏	0.12%	133.09	21.51	苍松分理处长
15	李胜久	0.30%	130.31	125.90	河路口支行客户经理
	合计		6,626.24	6,694.58	

十一、风险管理

1. 概述

本行金融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满足监管部门、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银行稳健经营要求的前提下，在可接受的风险范围内，实现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本行通过制定风险管理政策，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控制程序，以及通过相关的信息系统来分析、识别、监控和报告风险情况。本行还定期复核风险管理政策及相关系统，以反映市场、产品及行业最佳做法的新变化。本行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2. 风险管理框架

本行决策层负责制定本行总体风险偏好，审议和批准本行风险管理的目标和战略。风险管理框架包括：本行高级管理层负有整体管理责任，负责风险管理的各个方面，包括实施风险管理策略、措施和信贷政策，批准风险管理的内部制度、措施和程序；设立风险管理部等相关部门来管理金融风险。

3. 信用风险

3.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因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或其信用评级、履约能力降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失误导致本行作出未获授权或不恰当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资金承诺或投资，也会产生信用风险。本行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本行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对公和零售信贷)、资金业务(包括债权性投资)、担保与承诺以及其他表内外信用风险敞口，本行对包括授信调查和申报、授信审查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监控和不良贷款管理等环节的信贷业务全流程实行规范化管理，通过严格规范信贷操作流程，实行审贷分离，强化贷前调查、评级授信、审查审批、放款审核和贷后监控全流程管理，提高抵押品风险缓释效果，加快不良贷款清收处置，推进信贷管理系统(计算机)升级改造等手段籍此全面提升本行的信用风险管理水平。对于授信业务，本行实行客户统一授信管理，对申请人进行贷前调查，评估申请人和申请业务的信用风险，提出建议评级。本行根据授信审批权限，按照会议审批、合议审批和直接审批的相应方式实行支行(分理处)和总行分级的审批制度。对不良贷款，由本行合规风险管理部进行管理，制订不良信贷资产清收计划，提出清收盘活的工作措施与方案主要通过(1)催收；(2)重组；(3)执行处置抵质押物或向担保方追索；(4)诉讼或仲裁；(5)按监管规定核销等方式，尽可能降低本行遭受的信用风险损失程度。

除信贷资产和存放同业款项会给本行带来信用风险外，对于资金业务，

本行通过谨慎选择同业、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综合参考内外部信用评级信息、分级授信，并运用适时的额度管理系统审查调整授信额度等方式，对资金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此外，本行为客户提供表外承诺和担保业务，因此存在客户违约而需本行代替客户付款的可能性，并承担与贷款相近的风险，因此本行适用信贷业务相类似的风险控制程序及政策来降低信贷风险。

3.2 减值评估

本行根据银监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导原则》要求，制定贷款风险分类管理相关制度，实行贷款五级分类管理，按照风险程度将贷款形态划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个级次，后三类被视为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对于贷款减值的主要考虑为偿贷的可能性和贷款本息的可回收性，主要评估因素包括：借款人还款能力、还款记录、还款意愿、贷款项目盈利能力、贷款担保以及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等。

发放贷款和垫款五级分类的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 正常类：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信贷资产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 关注类：尽管借款人目前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是依靠其正常经营收入，必要时通过执行担保，能在规定期限内足额收回信贷资产本息。

- 次级类：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经营收入无法及时、足额偿还信贷资产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造成一定损失。

- 可疑类：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信贷资产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 损失类：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3.3 逾期贷款

单位：万元



担保方式	金额
逾期 90 天以内的贷款	1,120.67
逾期 90 天以上的贷款	10,456.29
合 计	11,576.96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在负债到期时缺乏资金还款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金额或期限的不匹配，均可能产生上述风险。

本行通过计划信贷部管理其流动性风险并旨在：

- 优化资产负债结构；
- 保持稳定的存款基础；
- 预测现金流量和评估流动资产水平；
- 保持高效的内部资金划拨机制，确保分行的流动性

5.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本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行的交易和非交易业务中。利率风险主要包括来自商业银行业务的结构性利率风险和其资金交易头寸的风险，源于本行的多项业务，资产负债重定价期限的错配是利率风险的主要来源。外汇风险主要包括外汇资产与外汇负债之间币种结构不平衡产生的外汇敞口和由外汇衍生交易所产生的远期外汇敞口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本行无来自投资组合中商品价格或股票价格的市场风险并不重大。

5.1 汇率风险

本行只经营人民币业务，无汇率风险。

5.2 利率风险

本行的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约定到期日与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本行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基准利率对人民币贷款利率的下限和人民币存款利率的上限作了规定。

本行采用以下方法管理利率风险：

- 定期监控可能影响到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宏观经济因素；
- 优化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约定到期日与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
- 管理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之间的定价差异。

6. 资本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的目标为：

(1) 保护本行持续经营的能力，以持续为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提供回报及利益；

(2) 支持本行的稳定及成长；

(3) 以有效率及注重风险的方法分配资本，为投资者提供最大的经风险调整后的收益；

(4) 维持充足的资本基础，以支持业务的发展。

本行管理层基于巴塞尔委员会的相关指引，按照银监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修改(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的决定》、《中国银监会关于银行业金融机构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后计算资本充足率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规定，实时监控资本的充足性和监管资本的运用情况。银监会要求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核心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4%。商业银行的附属资本不得超过核心资本的100%；计入附属资本的长期次级债券不得超过核心资本的50%。目前，本行完全满足各项法定监管要求。表内加权风险资产采用不同的风险权重进行计量，风险权重在考虑资产和交易对手的信用状况及抵质押担保后确定。表外风险敞口也采用了相似的方法计算，同时针对其潜在损失的特性进行了适当调整。市场风险资本调整采用标准法进行计量。

本行资本充足状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名 称	2020年12月31日金额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661,784,396.65

2. 一级资本净额	661,784,396.65
3. 资本净额	738,280,005.24
4.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4.1+4.2+4.3)	6,196,144,295.72
4.1 表内风险加权资产	6,029,516,676.28
4.2 表外风险加权资产	166,627,619.44
4.3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的风险加权资产	0.00
5.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0.00
6.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595,715,859.70
6.1 基本指标法	595,715,859.70
6.2 标准法	0.00
6.3 高级计量法	0.00
7. 应用资本底线之前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4.+5.+6.)	6,791,860,155.42
8. 因应用资本底线而导致的额外风险加权资产	0.00
9. 应用资本底线之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7.+8.)	6,791,860,155.42
10.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1./9.)	9.74%
11. 一级资本充足率%(2./9.)	9.74%
12. 资本充足率%(3./9.)	10.87%



十二、承诺事项

本报告年度内无需披露重大承诺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至审计报告日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行董事会决议批准。

根据本行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单位负责人

陈群
印胜

主管会计负责人

李华
印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

罗琴

复核

罗琴

范萍
印贵

制表 范萍

陈群

湖南江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七日



营

(副 本)

副本编号: 1 -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1100750628913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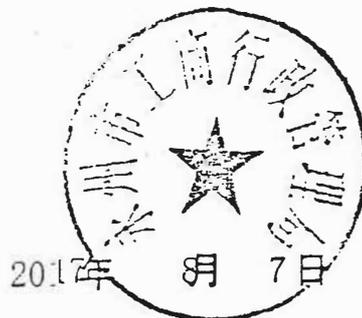
名 称 湖南永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永州市冷水滩区翠竹路(香河城)4A-H
法定代表人 何举智
注册 资 本 壹佰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03年07月10日
营 业 期 限 2003年07月10日 至 2033年07月09日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验证企业资本,企业外汇年检,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中的审计业务,代办企业工商登记,担任会计顾问、提供财会、税务咨询,代理建帐记帐、纳税申报,编制、审阅可行性报告,基建预决算代编代审;资产评估;财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提示:

- 1、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不另行通知;
- 2、《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20个工作日内需向社会公示。

登 记 机 关



证书序号: NO. 022873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湖南永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主任会计师: 何举智

办公场所: 永州市冷水滩区翠竹路(香河城)4A-II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43080009

注册资本(出资额): 10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湘财会函[2003]1011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3-06-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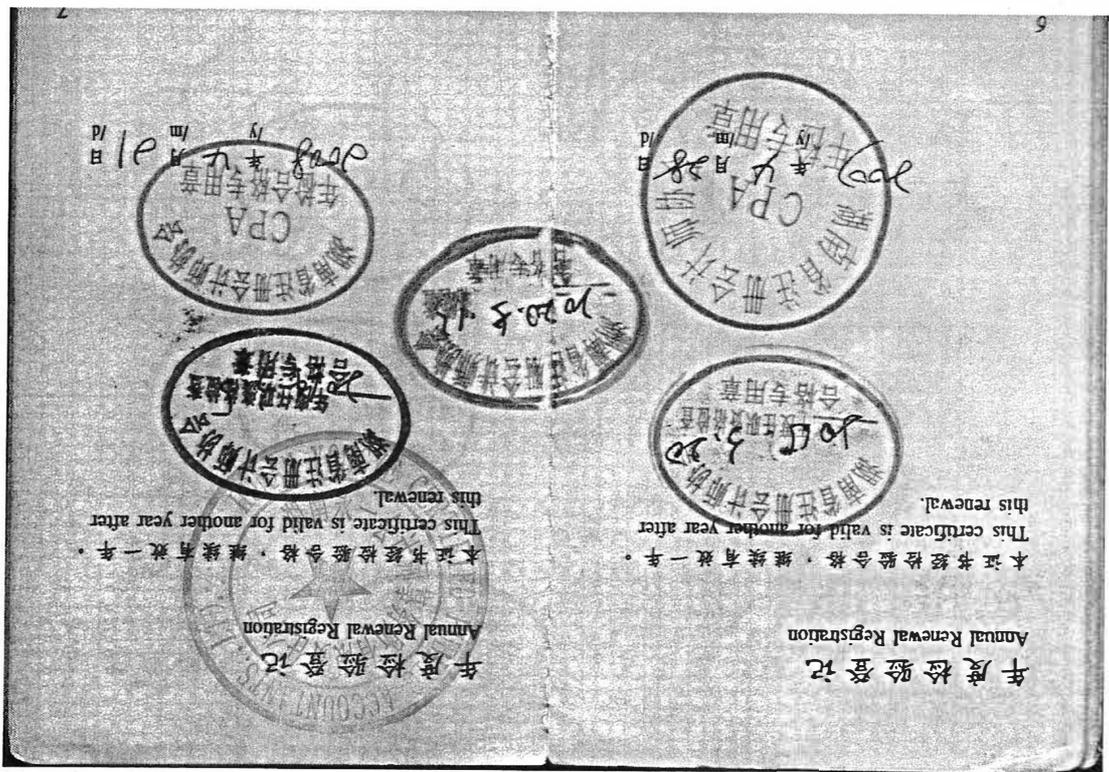
说 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湖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何军智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3-12-26
工作单位	湖南永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32902631226091
身份证号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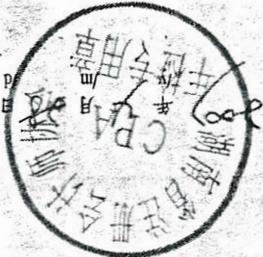
姓名 黄知敏
 Full name 黄知敏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1-10-01
 Date of birth 1971-10-01
 工作单位 湖南永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湖南永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32901711001007
 Identity card No. 43290171100100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